

p.117 line 9【讚歎出家】《佛說無量壽經》卷 2：「佛告阿難：「十方世界諸天人民，其有至心願生彼國，凡有三輩。其上輩者，捨家棄欲而作沙門，發菩提心，一向專念無量壽佛，修諸功德願生彼國。……其中輩者，十方世界諸天人民，其有至心願生彼國，雖不能行作沙門大修功德，當發無上菩提之心，一向專念無量壽佛。多少修善、奉持齋戒、起立塔像、飯食沙門、懸繒然燈、散華燒香，以此迴向願生彼國。……其下輩者，十方世界諸天人民，其有至心欲生彼國，假使不能作諸功德，當發無上菩提之心，一向專意乃至十念，念無量壽佛，願生其國。」

(T12,p.272,b15-c7)《觀無量壽佛經疏》卷 1：「大本。上品明其出家。中品不明出家。此中所明是則中品。若其不出家。經云一日一夜持沙彌戒。故知有也。而大本不明。據長時始終為語。今言出家者。就短時而論。」(T37,p.194,a24-28)《觀無量壽佛經疏妙宗鈔》卷 6：「三大本下。通中不出家難。彼明中品云雖不能行作沙門。故云不明出家。長時始終者。謂盡形出家者。就短時者。謂一日一夜也。是知若據短時。大本約義亦有。若論長時。此經約說亦無。此乃二經事同也。」(T37,p.231,c27-p.232,a2)黃念祖《無量壽經解》：「若兼究《觀經》，則上三品未言出家，中品上生言「修行諸戒」，中品中生言「若一日一夜持沙彌戒，若一日一夜持具足戒」；該經九品中唯此二品確指出家。但本經反之，上輩言出家，中輩則謂「不能行作沙門」。蓋以眾生機緣無量差異，因地修行萬別千殊，人人有異，各各不同，概括而粗分輩品，略顯位次，竊思應病與藥，隨機說法，故未可拘於一格，死於句下。竊計無量壽會上，阿難當機，並有大比丘萬二千人，比丘尼五百人，如是出家大德皆應上輩往生。且以本經乃淨土第一經，所示乃正宗典範，出家修行得上輩生，乃合常情。佛故契此因緣，而說上輩生者，出家棄欲，而作沙門也。至於《觀經》，則大異於是，當機者實為韋提希夫人。阿難、目連侍佛左右，釋梵諸天，虛空雨花。會中唯阿難、目連為大權示現之比丘，餘無出家之眾。於此會上當機聞法並上輩往生者，主要是韋提希夫人等在家人。故佛應其機緣，於上品生中皆未言出家也。…且韋提希夫人悟無生法忍於現世，必是上品上生極樂佛土。韋提希乃在家婦女，現生得忍，上品往生。足證上輩生者，不限於出家之眾。復顯淨宗妙法破盡規格，至極圓頓，不可思議。…是故上品往生，心出家之在家人亦能也。次如《觀經》中上品、中中品是出家人，《無量壽經》則謂在家人亦可也，兩經合參易明真實之義。是故應善體聖心，切莫死執文句。「捨家棄欲」，應著重於心出家，則此兩經並無二旨。」

p.118 line 1【小戒力微不消五逆】《觀經疏傳通記》p.882：-4。《止觀輔行傳弘決》卷2：「如是懺者。皆論夷罪。犯此罪竟。佛法死人。今復清淨。戒體還生。悔法若成。罪無不滅。故云若不還生。無有是處。然小乘教門。尚不開懺。雖曰還生。無任僧用。沙彌犯已。懺成進具。大乘所許。事可通行。」(T46,p.191,c25-p.192,a1)從義《法華經三大部補注》卷13：「小乘無懺法者。小乘戒藏律文無約理懺重也。非謂小乘律藏無約事懺夷也。然小乘戒藏雖無約理懺重。而修多羅藏令犯重者觀空念佛法身。即是無生理懺矣。」(X28,p.383,c21-24)

p.118 line 2【餘愆】請見《觀經疏傳通記》p.883：6。淨空《觀無量壽經疏》：「犯戒，有些自己知道，當然要至心懺悔、改過自新；有些自己不知道，必須要有人提醒。誰提醒你？第一個是老師，這是老師的責任；第二個是同參道友，真正的好同參、同學提醒你。其他的人雖然見到，不會說的。唯獨一年有三天任何人可以公開來說你犯戒的過失，就是夏安居最後圓滿的三天，是這一年當中修行的總檢討。」

p.118 line 6【彌陀與比丘眾來。無有菩薩】請見《觀經疏傳通記》p.885～886。《佛說無量壽經》卷2：「中輩者，…其人臨終，無量壽佛化現其身——光明相好，具如真佛——與諸大眾現其人前，即隨化佛往生其國，住不退轉，功德智慧次如上輩者也。」(T12,p.272,b24-c3)

p.118 line 7【汝今出家】請見《觀經疏傳通記》p.886：3。《觀無量壽佛經義疏》卷3：「五八。在家二眾戒。諸戒。即包十、具出家五眾戒。五戒者一不殺二不盜三不邪淫四不妄語五不飲酒。八戒加三。六不著花鬘纓絡香油塗身。七不坐高床及不歌舞倡伎。八不過中食。淫斷邪正名加淨行。齊一其心故名八齊。禁閉諸根亦名八關。廣如律中。然此四戒或道或俗各持。或出家兼具。既持淨戒必離眾過。五逆。過中之大。故特標之。」(T37,p.301,c14-21)

p.118 line 8【四輩】請見《觀經疏傳通記》p.886：3。【四輩】<1>指比丘、比丘尼、優婆塞、優婆夷等出家、在家之男女。(參照：四眾)<2>指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雜事卷三十七、俱舍論卷十五等所舉之勝道、說道、活道、壞道四種沙門。(參照：四種僧)<3>人、天、龍、鬼等四眾，亦稱四輩。～《佛光大辭典》

p.118 line -5【蓮華尋開】請見《觀經疏傳通記》p.886～887。

p.118 line -2【**因亡果喪**】世間因亡果喪，出世間因生果證。見思惑斷，三界因亡；不在三界之中受身，世間果喪。「我生已盡，梵行已立，所作已辦，不受後有。」

p.118 line -2【**三明六通**】請見《觀經疏傳通記》p.889。《解深密經疏》卷1：「真假分別。漏盡智明。通假及真。通無漏故。餘二假說。唯有漏故。(有漏、無漏智皆名漏盡。俱在漏盡身中生故。真名無漏。假名有漏。勝劣相形。故說真假。)」(X21,p.199,a4-6)

p.118 line -2【**八解脫**】請見《觀經疏傳通記》p.889：-2。亦名八背捨。《法界次第初門》卷2：「此八通名背捨者。大智度論云。背是淨潔五欲。捨是著心。故名背捨。若發真無漏慧。斷三界結業盡。即名解脫也。」(T46,p.677,a4-7)前三解脫係以無貪為體，其中，前二者依初二靜慮，緣欲界可憎之色為境；第三解脫依第四靜慮，緣欲界可愛色為境。其次之四無色解脫則以四無色禪定為體，各緣自地及上地苦集滅諦及九地類智品之道等。又，八解脫中，唯第三、第八二者名為身證者，係基於殊勝與二界等二種緣由。所謂殊勝者，謂第三解脫唯取淨相不令取惑，第八解脫則有別於其餘有心之七解脫，乃屬無心；故對望其餘六者言，此二者為殊勝。另就二邊言，謂第三解脫係依色界邊際的第四靜慮，第八解脫係依無色界邊際的有頂地。以此二緣由，特名為身證。以上所述係依《俱舍論》論意。若依《成實論》卷十二等所述，第一、第二背捨，唯以欲界為依地；第三背捨則包含色界四禪。天台家則以為第一背捨係以初禪為依地，第三背捨則包含三、四禪。唯識家名此八者為八聖住，謂諸聖者所住，其中前七解脫已於解脫生勝解，故名解脫；第八棄背想受，故名。又，第一、第二於諸色中，以顯色相及真如相為所緣，第三以攝受相及真如相為所緣，次四者各以自相及真如為所緣，第八無所緣。～《中華佛教百科全書》

p.119 line -3【**此三品戒**】請見《觀經疏傳通記》p.892：-2。《觀無量壽佛經義疏》卷3：「文略五戒。前略十具。前後互見。必具四戒。沙彌戒即十戒。前八戒中分七為二。加不捉金銀錢寶。具足戒即大僧大尼所受戒。」(T37,p.302,b3-6)

【沙彌戒】又作勤策律儀。沙彌受持十戒：不殺戒、不盜戒、不婬戒、不妄語戒、不飲酒戒、離高廣大床戒、離花鬘等戒、離歌舞等戒、離金寶物戒、離非時食戒。

若進受具足戒，則稱大僧。～《佛光大辭典》

p. 119 line -3【**同一日一夜**】吉藏《觀無量壽經義疏》卷 1：「問：八戒可一日一夜。沙彌戒及具足戒云何一日一夜耶？解云：此言一日一夜者。非是唯一日一夜持沙彌戒及具足戒。但受一日一夜便死。故云一日一夜也。」(T37,p.245,a5-9)

p. 119 line -1【**戒香熏修**】請見《觀經疏傳通記》p. 894：-6。《觀無量壽佛經義疏》卷 3：「持戒淨業以求淨報。持戒成德。名稱遠聞。故喻如香。」(T37,p.302,b7-9) 道宣《教誡新學比丘行護律儀》卷 1：「化教含其漸頓，灑定水於三千；制教輕重斯分，熏戒香於百億。」(T45,p.869,a27-28)

p. 120 line 3【**深信佛語隨順無疑**】《經》：「隨順三世諸佛教」。請見《觀經疏傳通記》p. 894：-3。淨空《觀經疏鈔演義》：「經文『隨順三世諸佛教』，持戒念佛求生淨土，是過去、現在、未來一切諸佛都是這樣教化眾生，勸一切眾生持戒念佛，往生阿彌陀佛極樂世界，三世諸佛教。」**蕩益**《**靈峰宗論·答比丘戒五問**》：「問：念佛一門。廣大簡易。一心念佛。自然止惡防非。律相浩繁。已非簡易。果極聲聞。又非廣大。不若專弘淨土之妙也。答：持戒念佛。本是一門。淨戒為因。淨土為果。若以持名為徑。學律為紆。既違顧命誠言。寧成念佛三昧。多纏障垢。淨土豈生。夫如海無涯。豈不廣大。保任解脫。豈不簡易。故一心念佛者。必思止惡防非而專精律學。專精律學者。方能決定往生而一心念佛。現在紹隆僧寶。臨終上品上生。法門之妙。孰過於此。只一大事。何得乖張。取笑識者。」《**印光大師文鈔·與大興善寺體安和尚書**》：「(弟)以闡提出家，自揣根性庸劣，罪業洪深。故於宗教二途，概不敢妄行染指。惟於仗佛慈力，帶業往生一法，頗生信向。十餘年來，悠悠虛度，毫未得益，但自西徂東，由北至南，往返萬餘裡，閱人多矣。其有平日自命通宗通教，視淨土若穢物，恐其污已者，臨終多是手忙腳亂，呼爺叫娘。其有老實頭持戒念佛，縱信願未極，瑞相不現，皆是安然命終。其故何哉，良由心水澄清，由分別而昏動。識波奔湧，因佛號以渟凝。所以上智不如下愚，弄巧反成大拙也。」

p. 120 line 7【**半劫成羅漢**】《俱舍論頌疏論本》卷 23〈分別根品二之一〉：「極速三生方得解脫。謂初生起順解脫分。第二生起順決擇分。於第三生方得入聖。乃至得阿羅漢也。聲聞極速三生。極遲六十劫。獨覺極速四生。極遲百劫。」(T41,p.946,a23-27)